

#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八十九學年度 第五次圖書館委員會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民國九十年五月廿四日（星期四）中午十二時三十分

開會地點：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

主 席：楊鍵樵

紀錄：金小玲

出席人員：謝光進（請假）、李三良、修芳仲、洪伯達、黃慶東、陳秀美、  
辜志承（黃仲欽代）、吳克振、呂永和、林銘煌、李威儀（請假）、謝正義、  
鄭圓鈴、林清華、周賢鎧、徐維珍（請假）、簡義涼（請假）、莊佩羚、  
姚昌玲、宋台英

壹、主席報告：（略）

貳、決議事項：

一、90會計年度書刊經費使用情形如附件一。本會計年度約在11月15日左右結案，請各系及早提出採購書單。

二、討論工商設計系所提修改「期刊借閱辦法」案。

決議：經圖書館委員會表決結果，仍依現行「期刊借閱辦法」辦理；修改辦理時間如附件二。

三、討論休學學生是否適用「校友借書辦法」借書？

決議：經委員會討論，原則上同意休學生依「校友借書辦法」，繳交保證金後即可辦理借書，至於行政作業，如休學生的認證，核發校友證等實施步驟將由圖書館與研發處討論後，另行公告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

一、各系使用書刊經費統計表可否每月提供一次？

（纖維及高分子系洪伯達老師）

回覆：遵照辦理。

二、修改借閱規則後，續借已全面改為三次，至於「借書滿十四天後，若被他人預約，即通知借書人於七天內歸還所借圖書」此部份進行的如何？

（人社學院謝正義老師）

回覆：技術上是可以的，但因為要配合電腦公司的修改時程，無法肯定完成時間。

三、SCI 收錄的期刊清單，在那裏可以找到？（資管系呂永和老師）

回覆：可到圖書館四樓閱覽組辦公室使用 *SCI JCR*，年底會改為光碟校園網路版。

肆、中午一時二十分散會。